

北京捷成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捷成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于2018年4月2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决定于2018年4月18日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8年4月18日（周三）14:0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2018年4月17日-2018年4月18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4月1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4月17日下午15:00至2018年4月18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三）股权登记日：2018年4月11日

（四）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昌平区百善镇半壁街村9号公司沙河会议室。

（五）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18年4月11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和行使表决权；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公司董事会同意列席的相关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议案名称

1、《关于公司符合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18年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2.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或定价原则

2.5 发行数量

2.6 限售期

2.7 上市地点

2.8 募集资金投向

2.9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2.10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限

3、《关于<公司2018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4、《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之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18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与建投华文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7、《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8、《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的议案》

9、《关于公司控股股东、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的议案》

10、《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

11、《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2、《关于未来三年（2018-2020）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以上议案均需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二）披露情况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3月13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相关公告。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营业执照复印件、持股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以及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营业执照复印件、持股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2、个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和持股证明登记；授权委托代理人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复印件及持股证明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采用书面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一）登记时间：2018年4月16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00）。采

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2018年4月16日17:00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

(二)登记地点:北京市昌平区百善镇半壁街村9号公司董秘办,邮编:102211
(如通过信函方式登记,信封上请注明“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

联系人:袁芳

联系电话:010-82330868

联系传真:010-61736100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三。

五、其他事项

(一)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袁芳

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10-82330868

传真号码:010-61736100

(二)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和交通自理;

(三)出席会议的股东需出示登记手续中所列明的文件。

六、备查文件

- 1、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捷成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4月2日

- 附件：一、《参会股东登记表》
二、《授权委托书》
三、《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附件一：

北京捷成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	
股东账户卡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北京捷成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提案投票。若委托人没有对表决权的形式方式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以按自己的意愿投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			
1.00	《关于公司符合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 2018 年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2.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或定价原则	√			
2.05	发行数量	√			
2.06	限售期	√			
2.07	上市地点	√			
2.08	募集资金投向	√			
2.09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			
2.10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限	√			
3.00	《关于<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之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与建投华文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	√			

	报及填补回报措施的议案》				
9.00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的议案》	√			
10.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12.00	《关于未来三年（2018-2020）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注：

1、如欲投票同意提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提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弃权提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三：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5182”，投票简称为“捷成投票”。

2、提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 提案设置

表1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1.00	《关于公司符合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 2018 年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2.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或定价原则	√
2.05	发行数量	√
2.06	限售期	√
2.07	上市地点	√
2.08	募集资金投向	√
2.09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
2.10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限	√
3.00	《关于<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之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与建投华文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的议案》	√
10.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12.00	《关于未来三年（2018-2020）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18年4月18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4月17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8年4月18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